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黃雨涵  
電話：02-7712-9126  
電子信箱：tiffany11068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586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環保署來函 (A09000000E\_1110058693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鑒於登革熱流行地區國家已有疫情爆發，又由於國際新冠肺炎疫情趨緩，國內將逐步鬆綁邊境管制措施，增加境外移入風險，請貴單位務必落實轄內登革熱病媒孳生源清除及環境衛生巡查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11年6月10日環署督字第11110793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降低登革熱流行風險，及早因應防範登革熱流行，請確實辦理以下事項：

(一)落實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，清除積水容器、廢棄物及髒亂點，增加空屋、空地及公共工程工地巡查頻率，巡查過程發現之髒亂點及易成為登革熱病媒蚊孳生場所（如廢棄容器、雜物、空地、空屋、髒亂點等），請即進行環境清潔維護。

(二)請掌握自高風險地區來(返)臺教職員工生之人數、名冊與健康狀況，尤其加強渠等之健康關懷，若發生確診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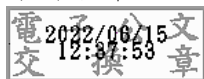
例，應落實校安通報作業，以利掌握校園最新疫情發展，並配合當地衛生及環保單位進行各項防疫措施。

(三)校園為鄰近社區民眾日常活動地點，亦為人潮聚集之登革熱等蚊媒傳染病高風險場域，請持續配合地方政府進行各項防治工作，以保障教職員工生健康及安全。

三、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